

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通政办发〔2018〕120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市农村河道疏浚 整治三年（2018~2020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各县（市）、通州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现将《全市农村河道疏浚整治三年（2018~2020年）行动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全市农村河道疏浚整治 三年（2018~2020年）行动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全力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提升农村水环境质量，结合我市实际，现制定全市农村河道疏浚整治三年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乡村振兴战略，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以全面推行河长制为抓手，以加快提升农村水环境质量为目标，坚持问题导向，突出系统治理，着力实施疏浚活水、畅通引排、岸坡整治、生态修复、长效管护等措施，全面实施农村河道疏浚整治，努力打造农村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为建设“强富美高”新南通提供有力支撑和基础保障。

二、基本原则

（一）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将农村河道疏浚纳入河长制工作的重要内容，努力形成政府主导、水利部门主推、相关部门协同的工作机制，合力推进全市农村水环境整治。

（二）人水和谐，绿色发展。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统筹水岸绿草、人文景观等系统治理，还县乡河道以宁静、和谐、美丽，建设河畅水

清、岸绿景美的幸福家园。

（三）统筹规划，综合治理。根据农村河道的不同功能定位，坚持规划引领，做好顶层设计，实施综合治理，把疏浚淤泥、畅通水系、提高引排能力与整治环境、改善水质、植树绿化、土地复垦、道路建设等有机结合，与工业污水达标排放、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农村垃圾集中处理等同步开展，力求从源头上对农村水环境问题实施有效治理。

（四）完善机制，长效管护。根据河道公益性和资源性特点，注重完善长效管护机制，建立健全相关管理机构，明确管护责任，健全管护网络，落实管护人员和经费，鼓励全社会共同参与，切实巩固和保持农村河道疏浚整治成果。

三、主要目标

结合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以实现农村河道功能正常发挥、水系通畅、河面堤坡整洁、水环境改善为总目标，按照市级河（一级河）8~10年，县（市）区级河（二级河）6~8年，乡（镇）级河（三级河）3~5年的轮浚年限标准，力争用三年左右时间将所有达到标准轮浚年限的农村河道轮浚一遍。特别要将淤积比较严重、水质比较差尤其是黑臭现象严重、水流不畅且坝头坝埂较多、群众对河道疏浚需求迫切的农村河道，全面纳入三年行动计划，优先实施疏浚整治。同时依法拆除所有等级以上河道的坝头坝埂、渔网渔簰及其他阻水障碍物，提升改造过流断面不足的箱涵、涵洞等建筑物。到2020年底，

确保全市农村河道灌溉保证率达到85%以上，防洪除涝超过10年一遇的标准。

四、建设重点

（一）加大疏浚整治力度。以恢复河流生态功能为目标，实施农村等级河道轮浚计划，对淤积的黑臭河道优先疏浚。清淤疏浚深度应结合防洪排涝能力确定满足河道规划标准的适宜断面，妥善运输和处置底泥，严防二次污染。加强农村河道水系连通，拓宽引排水河道卡口段，清除河道明坝暗埂，打通断头河道，构建水系相连、河网相通的健康水循环体系。加强河道引排动力能力，提高水体流动性。

（二）巩固河道清障成果。定期组织河道清障工作“回头看”行动，确保等级河道上无坝头坝埂、无沉船、无网簰等阻水物，巩固清障成果，防止出现“回潮”。积极开展河道清障、拆坝建桥（涵）工作，组织人员深入基层、逐河检查，切实做到应拆尽拆、应建尽建，确保到2020年底，全市所有等级河道实现水系连通。

（三）注重河道生态修复。尊重河道自然形态，避免裁弯取直，尽量保留河道原生状态；新建河道堤岸应注意有利于水体交换，留有自然生物通道，为水生生物、陆生生物和两栖生物的生存繁衍创造条件；逐步对非通航河道的硬质护岸采取生态景观化改造，使河道重新焕发生机；河道内合理种植水生植物，培育适宜生物栖息及繁殖的生存环境。在农村生态河道建设中，应增加文

化配套设施建设的投入，设置具有区域特色、时代特征的概念景观或水文化展示平台，丰富现有河道工程的文化环境和艺术美感。

（四）提升河道管护水平。以全面实行河长制为统领，以推进农村环境“五位一体”长效管理为抓手，落实河长管护责任，明确管护机构、管护人员和管护经费，因地制宜确定适合当地的管护模式，完善长效管护机制。加强水行政综合执法，依法查处破坏河道健康生态行为。全面推行一二级河道及通航的三级河机械化保洁，三级河以下全面落实责任制，所有等级河道设立统一规范的河道管护公示牌。推动河道保洁市场化、专业化，保障河道生态作用长期稳定发挥。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通州区人民政府要将农村河道疏浚整治作为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提升行动、打好碧水保卫战攻坚战的重要内容。建立健全政府领导牵头负责，相关部门协同配合，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落实责任、完善措施、统筹推进。要充分利用河长制工作平台，压实各级河长责任，坚持问题导向和系统思维，汇聚各方面力量，形成加快推进农村河道畅流活水行动的强大合力。2018年11月底前，各地要对照整治要求完成对所有农村河道现状情况的摸底排查，并制定出台农村河道疏浚整治三年行动计划。2018年12月底前，完成年度任务各项前期准备，抓住冬春水利建设黄金时机，及早开工，有序推进，坚持计划安排与资金落实同步，工程建设与督查监管同步，确保顺利推进三

年行动工作任务。

（二）确保资金到位。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多元投入”的要求，积极发挥政府主体作用，加大各级财政投入，强化财政投入的撬动作用，用足用好金融支持政策。各级河道建设资金要优先用于农村河道疏浚整治，确保专款专用，同时要积极运用市场机制，吸引社会资本投入，形成互为补充的良性投入机制。

（三）落实管护机制。建立健全农村河道管护制度，开展河道管理范围划界确权工作，编制河道管护名录，多渠道筹集管护资金，完善管护责任体系，层层落实河道管护责任制和责任人员，全面落实农村河道、农路、绿化、垃圾和农田基础设施“五位一体”长效管护工作。

（四）坚持典型引路。积极整合相关资源，把疏浚淤泥、疏通水系、提高引排能力与整治环境、改善水质、植树绿化、土地复垦、道路建设以及水土资源利用有机结合起来，发挥综合效益，特别是要结合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和水美乡村建设，努力打造“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农村示范河道典型，通过示范推进，引领带动，总结推广，逐步提高农村生态河道覆盖率。

（五）强化监督考核。市级层面将进一步完善农村河道监督考核体系，把农村河道疏浚整治纳入河长制和农村水利工作重点考核内容，建立定期通报、评估考核制度，同时强化检查考核结果应用，将考核结果作为安排上级奖补资金的重要依据。

（六）注重舆论宣传。加大农村河道疏浚整治的宣传力度，充分利用电视、网络、报纸、微信等媒体，在宣传正面典型的同时，对破坏河道行为进行曝光，着力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农村河道治理工作，形成齐抓共管农村水环境的良好氛围。

